

生产经营单位 安全技术与管理

主编 许满贵
副主编 李树刚

SHENG CHAN JING YING DAN WEI
AN QUAN JI SHU YU GUAN LI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技术与管理

主 编 许满贵

副主编 李树刚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技术与管理/许满贵主编. —西安：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2008.4
ISBN 978-7-5369-4491-6

I . 生... II . 许... III . 安全生产—生产管理—研
究—中国 IV . X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46024 号

出版者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邮编 710003

电话 (029)87211894 传真 (029) 87218236

<http://www.snsstp.com>

发行者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电话 (029)87212206 87260001

印 刷 陕西瑞升印务有限公司

规 格 787mm × 1092mm 16 开本

印 张 16

字 数 30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4 月第 1 版

200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4.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本书依据我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在广泛吸收现代安全管理理论和科学技术成果的基础上，系统总结分析了我国安全生产现状和存在的突出问题，简要叙述了安全生产方针、安全管理原理、安全文化建设、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与经济政策以及保障安全生产基本条件的基本内容；系统介绍了现场定置安全管理、安全标准化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现代科学管理理论与技术；还以较大篇幅介绍了常见危险、危害因素预防和现场急救技术、典型事故案例内容。

由于安全技术与管理涉及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等多学科范畴，本书针对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的特点，结合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及管理人员工作特点，本着科学、系统、实用的原则，以传统与现代相融合的思路，从内容到形式尽量满足《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等规定，对部分关键的概念做出明确的定义，对细节内容做了深入浅出的介绍，力求结构严谨、层次分明、语句通顺，尽力为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阅读时理清思路、培训时准确把握提供方便。另外，为了规范培训程序，西安科技大学安全技术培训中心为本书配套了标准的培训课件和试题库。

本书可作为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和主要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培训教材，也可以作为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安全技术和监督管理方面的参考教材。其中，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的培训以本书的第1章、第2章、第3章、第4章和第7章为主，而生产经营单位管理人员的培训以本书的第1章、第2章、第3章、第5章、第6章及第7章的部分内容为主。

全书由许满贵和李树刚编统稿。其中，许满贵编写第1章、第2章和第6章，李树刚编写第3章，钱敏编写第4章，林海飞、李莉、成连华编写第5章，穆丹丹、王秀林编写第7章。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国内外许多专家、学者的著作、教材及论文，在此深表感谢。还要感谢杨振宏教授、负东风教授、魏引尚教授在百忙之中对本书进行审阅，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使本书增色不少。

由于安全科学体系的多学科交叉融合性和复杂性，本书编写过程中虽紧扣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力求全面系统，但难免挂一漏万、轻重失当，欢迎批评指正。

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安全生产培训机构的大力支持，也得到了国内安全技术及工程学科的一些著名学者的支持，在这里表示感谢。

编　者
2008年02月

编 委 会

主 编 许满贵

副 主 编 李树刚

编写人员 林海飞 钱 敏 李 莉

成连华 王秀林 穆丹丹

审稿人员 魏引尚 负东风 程文东

田水永 杨振宏 陈晓坤

郭 军 李振国 张维国

目 录

第1章 绪论	(1)
1.1 我国安全生产现状	(1)
1.2 我国安全生产监督与管理机制	(8)
1.3 我国安全生产发展目标与对策	(15)
1.4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的意义	(17)
思考题	(18)
第2章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19)
2.1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体系	(19)
2.2 安全生产技术标准	(27)
2.3 安全生产经济政策	(30)
2.4 安全生产法律责任	(33)
2.5 安全生产法规简介	(42)
思考题	(47)
第3章 安全生产理论	(48)
3.1 安全生产理论体系	(48)
3.2 安全科学原理	(49)
3.3 事故致因理论	(52)
3.4 安全行为管理理论	(58)
3.5 安全生产保障理论	(61)
3.6 安全生产“五要素”	(67)
3.7 安全生产“十二项治本之策”	(70)
思考题	(71)
第4章 安全生产管理技术及模式	(72)
4.1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	(73)
4.2 安全技术措施经费管理	(76)
4.3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管理	(81)
4.4 安全生产文化建设	(85)
4.5 现场定置安全管理模式	(90)
4.6 安全质量标准化管理	(97)
4.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100)
4.8 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111)

思考题	(117)
第5章 事故报告与调查处理	(118)
5.1 职业病事故调查与处理	(118)
5.2 生产安全事故分析与调查处理	(127)
思考题	(158)
第6章 危险有害因素预防与现场急救技术	(159)
6.1 防坠落	(159)
6.2 防触电	(165)
6.3 防机械伤害	(174)
6.4 防火防爆	(177)
6.5 有毒有害因素预防	(186)
思考题	(198)
第7章 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200)
7.1 电气事故	(200)
7.2 爆炸事故	(201)
7.3 坠落事故	(202)
7.4 火灾事故	(203)
7.5 物体打击	(204)
7.6 车辆伤害	(204)
7.7 机械伤害	(206)
7.8 中毒和窒息	(209)
7.9 淹溺	(211)
7.10 容器爆炸	(212)
7.11 坍塌事故	(217)
7.12 其他伤害	(220)
7.13 国外典型事故案例	(224)
参考文献	(230)
附录	(231)
附录 1 安全生产主要法规名录	(231)
附录 2 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申报表	(241)

第1章 绪论

1.1 我国安全生产现状

1.1.1 安全生产取得明显成效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在安全生产观念和认识上有了较大的强化和转变，安全生产理论研究有了初步发展，安全生产科学技术取得较大进步，安全生产法规体系初步建立，安全管理体制基本形成，安全文化建设不断发展。尤其是2007年，全国安全生产主要表现出“四个明显下降、两个明显成效、一个稳定和一个较好”的特点：

一、全国生产安全事故总量明显下降

2007年，全国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506376起，死亡101480人，同比减少120853起、11399人，分别下降19.3%和10.1%。与2002年相比，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5年累计分别下降了52.8%、27.2%，如图1.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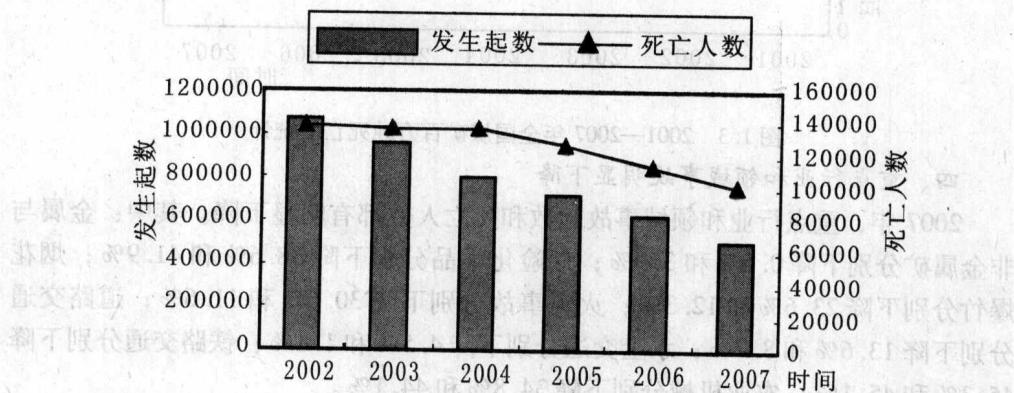


图1.1 2002—2007年全国生产安全事故统计

二、全国重特大事故明显下降

2007年，全国发生重特大事故86起，死亡1525人，同比减少10起、55人，分别下降10.4%和3.5%。与2002年相比，重特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5年累

计分别下降了 32.8%、34.9%，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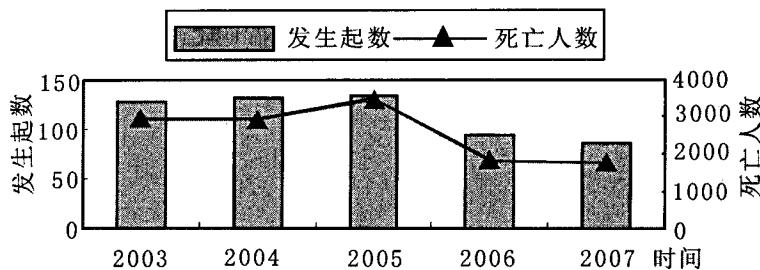


图 1.2 2003—2007 年全国发生 10 人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统计

三、安全生产主要相对指标明显下降

2007 年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 0.413，同比减少 0.147，下降 26.3%，比 2002 年减少 0.917，下降 68.9%；工矿商贸十万就业人员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 3.05，同比减少 0.28，下降 8.4%，比 2002 年减少 1.0，下降 24.7%；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为 5.1，同比减少 1.1，下降 17.7%，比 2002 年减少 8.6，下降 62.8%；煤矿百万吨死亡率为 1.485，同比减少 0.556，下降 27.2%，比 2002 年减少 3.455，下降 69.9% 如图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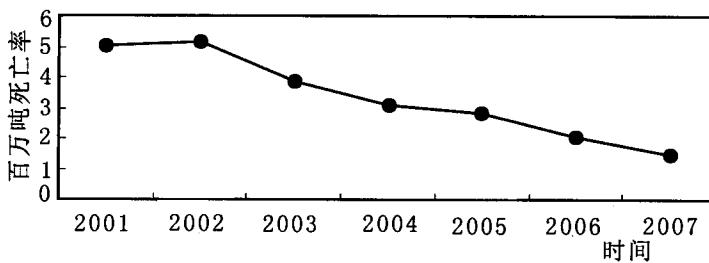


图 1.3 2001—2007 年全国煤矿百万吨死亡率统计

四、重点行业和领域事故明显下降

2007 年，重点行业和领域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都有明显下降。其中：金属与非金属矿分别下降 0.6% 和 3.9%；危险化学品分别下降 38.6% 和 41.9%；烟花爆竹分别下降 23.6% 和 12.3%；火灾事故分别下降 30.6% 和 11.6%；道路交通分别下降 13.6% 和 8.7%；水上交通分别下降 4.5% 和 1.1%；铁路交通分别下降 45.3% 和 45.1%；农业机械分别下降 34.8% 和 44.1%。

道路交通重特大事故下降幅度较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31.6% 和 30.3%。特别是危险化学品、铁路交通和农业机械等行业和领域未发生重特大事故。民航飞行继续保持安全记录。

五、煤矿两个攻坚战取得明显成效

(1) 煤矿事故总量和重特大事故大幅度下降。2007 年，全国煤矿事故起数和

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 17.8% 和 20.2%。其中重特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 28.2% 和 23.0%。与 2002 年相比，煤矿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5 年累计分别下降了 44.3%、45.9%。其中重特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5 年累计分别下降了 50.0%、50.9%，如图 1.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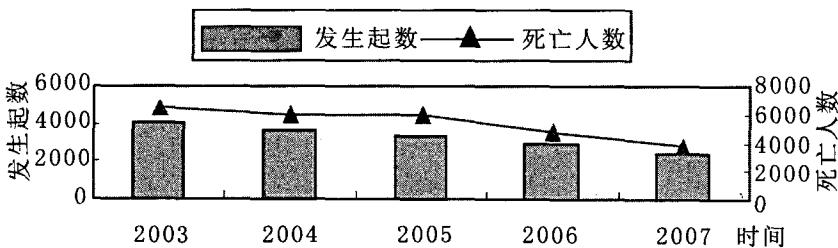


图 1.4 2003—2007 年全国煤矿安全生产统计

(2) 煤矿瓦斯事故大幅度下降。2007 年，全国煤矿瓦斯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 16.8% 和 17.8%，其中重特大瓦斯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 15.4% 和 6.1%。与 2005 年相比，煤矿瓦斯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32.7% 和 49.3%，其中重特大瓦斯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45.0% 和 65.1%，见图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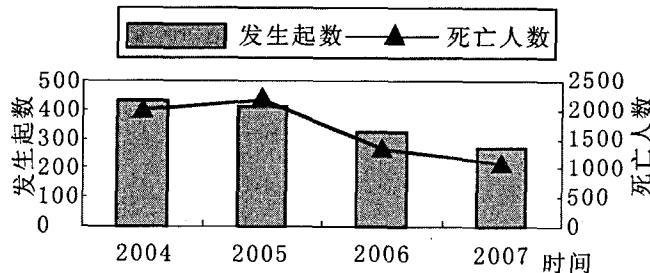


图 1.5 2004—2007 年全国煤矿瓦斯事故统计

(3) 乡镇煤矿事故大幅度下降。2007 年，全国乡镇煤矿发生各类事故 1760 起，死亡 2900 人，同比减少 389 起、531 人，分别下降 18.1% 和 15.5%。其中发生重特大事故 21 起，死亡 454 人，同比减少 4 起、4 人，分别下降 16.0% 和 0.9%。与 2005 年相比，乡镇煤矿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了 29.0%、33.9%。其中重特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了 61.8%、73.7%。

(4) 煤矿瓦斯抽放初见成效。2007 年，全国煤矿瓦斯抽采量 43 亿 m^3 ，瓦斯利用量 13 亿 m^3 ，利用率 30.2%，见图 1.6。其中原国有重点煤矿高瓦斯和瓦斯突出矿井中，累计抽放瓦斯 30.58 亿 m^3 ，同比增加 4.45 亿 m^3 ，增长 17.0%；瓦斯利用量为 9.13 亿 m^3 ，同比增加 2.98 亿 m^3 ，增长 4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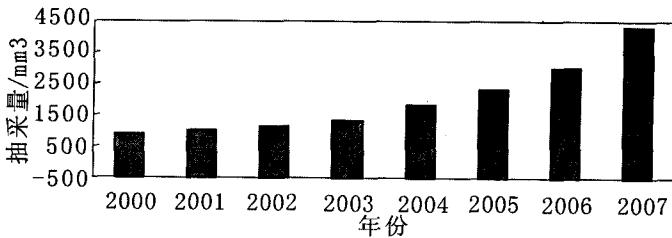


图 1.6 2000—2007 年全国煤矿瓦斯抽采量统计

1.1.2 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

近几年，经过各方共同努力，全国事故总量和重特大事故都有了较大幅度下降。但事故总量和事故死亡人数居高不下，一些行业领域事故多发、频发的势头尚未从根本上得到扭转。据不完全统计，2007 年发生 19 起一次死亡人数超过 20 人的事故、死亡 608 人（见表 1.1），2004—2006 年三年共发生一次死亡 10 人以上的重特大事故 362 起、死亡 7182 起（其中煤矿发生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占 38.12%、48.2%；道路交通发生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占 37.85%、30.33%，见表 1.2）。一些地区安全状况还不稳定，某些时段事故反弹，安全生产工作任重道远。

综观近年来我国安全生产事故，并与国际安全生产形势进行比较，我国的安全生产事故状况有如下突出表现：

- (1) 2004 年 10 月到 2005 年 2 月，短短几个月内连续发生河南大平、陕西陈家山、辽宁海州立井 3 次死亡百人以上特大煤矿事故，如此频度在我国近 20 年来实属罕见；
- (2) 2005 年 2 月 14 日孙家湾超过 200 人死亡的特大矿难是我国 1960 年以来的最大煤矿瓦斯爆炸事故；
- (3) 我国的煤炭产量约占全球的 35%，事故死亡人数则占近 80%。尽管我国百万吨煤死亡率由 2001 年的 5.07 下降到 2006 年的 2.04，但与先进采煤国家相比差距还很大，约为美国的 70 倍、南非的 17 倍、波兰的 10 倍、俄罗斯和印度的 7 倍。
- (4) 近 3 年全国平均每天发生约 8 起一次死亡 3—9 人的重大事故，每周发生近 3 起一次死亡 10 人以上的特大事故，每月发生 1.2 起一次死亡 30 人以上的特别重大事故；
- (5) 1990 年至 2002 年的 13 年中，我国各类事故总量年均增长率为 6.28%，最高的年份增长 22%；国民安全生产事故 10 万人死亡率每年平均增长近 5%；

表 1.1 2007 年死亡人数超过 20 人事故统计

序号	日期	死亡人数	事故概况
1	01-17	29	1月17日0时0分,内蒙包头市东河区壕赖沟超越铁矿1、2、3号150m竖井分别发生透水事故,初步核实井下有35人被困。截止18日,仅有6人获救生还
2	02-02	24	2月2日7时0分,河南三门峡市渑池县天池镇兴安煤矿(乡镇有证)井下发生火灾事故,死亡24人
3	03-10	29	3月10日20时44分,辽宁抚顺矿业集团公司老虎台矿73003综放工作面发生透水事故,造成29人死亡
4	03-15	25	3月15日1时40分,西安市友谊旅游汽车公司的一辆金龙大客车,由四川泸州返回西安途中,坠入褒河水库中。造成25人死亡,3人失踪
5	03-18	21	3月18日0时0分,山西晋城市城区西上庄苗匠村联办煤矿井下发生瓦斯爆炸事故,造成21人遇难
6	03-28	26	3月28日11时30分,山西临汾地区临汾市尧都区平垣乡余家岭煤矿井下发生瓦斯爆炸事故,造成26人死亡
7	04-08	20	4月8日4时16分,浙江台州市海域,福建省轮船公司所属“金海鲲”轮在台州海域,与“HARVEST”轮相撞,20名失踪船员,找到2名死者,其余下落不明
8	04-16	31	4月16日19时40分,河南平顶山市宝丰县王庄煤矿(私营煤矿证照齐全)井下发生煤尘爆炸事故,造成31人死亡
9	04-18	32	4月18日7时45分,辽宁铁岭市清河区清河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钢水包整体脱落,钢水洒出,冲进炼钢车间办公室,造成32人死亡
10	04-23	26	4月23日8时30分,重庆北碚区水土镇子洞子处,一辆重庆渝运(集团)的中巴客车因雨天路滑侧翻于公路高坎下,造成26人死亡,2人重伤,4人轻伤
11	05-05	28	5月5日13时50分,山西临汾地区蒲县克城镇蒲邓煤矿(乡镇有证)井下掘进头发生瓦斯爆炸事故,28人遇难
12	05-20	20	5月20日17时26分,辽宁本溪市桓仁县雅河乡24名村民上山采山菜,搭乘一辆五征牌农用三轮车(准乘2人,实载24人),在回家途中,由于刹车失灵,致使该车下滑碰撞山崖后翻滚,造成20人死亡,4人受伤
13	08-13	41	8月13日17时0分,湖南湘西州凤凰县沱江堤溪大桥(未通车)在拆架时全部垮塌,初步统计现场123人,41人死亡,63人生还,19人下落不明
14	08-25	23	湖北省武汉市“8.25”重大道路交通事故,经进一步调查,大客车实载47人,其中23人死亡、22人受伤、2人无事

续表

序号	日期	死亡人数	事故概况
15	10-21	37	10月21日21时50分左右,福建莆田市秀屿区笏石镇北铺街道飞达鞋面加工作坊(无证)发生火灾事故,造成37人死亡,20人受伤
16	11-08	35	11月8日14时10分,贵州毕节地区纳雍县阳长镇群力煤矿2122掘进巷发生煤与瓦斯突出事故,事故已造成35人死亡
17	11-20	35	11月20日8时44分,湖北省恩施州巴东县野三关境内318国道,宜万铁路木龙河段高阳寨隧道洞口处岩石垮塌,造成围岩加固施工人员1人死亡,2人失踪
18	12-05	105	12月5日23时15分,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瑞之源煤业有限公司(位于洪洞县左木乡红光村原新窑煤矿)井下发生瓦斯爆炸事故,105人遇难
19	12-12	21	12月12日8时,浙江温州市鹿城区人民西路69号,温富大厦28层商住楼火灾事故,造成21人死亡,1人重伤

(6) 2004年我国道路交通事故年死亡人数近11万;万车死亡率约9人,是美国的8倍、德国的10余倍、日本的近15倍,是国家澳大利亚的数十倍;

(7) 根据国家统计,职业事故10万人死亡率是发达国家的3—5倍;

(8) 冶金行业的百万吨钢死亡率是美国的20倍、日本的80倍;

表1.2 2003—2006年发生10人以上事故类型统计表

类型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起数	死亡	起数	死亡	起数	死亡
煤矿企业	39	744	58	1739	41	979
金属与非金属矿	2	27	1	37	4	106
建筑企业	1	11	3	74	2	33
危险化学品	2	35	0	0	1	11
烟花爆竹	0	0	2	39	7	112
工商贸其他	4	65	4	53	3	41
火灾事故	3	38	5	121	3	83
道路交通	38	558	45	773	54	847
水上交通	0	0	5	70	4	128
铁路交通	1	14	0	0	0	0
渔业船舶	1	12	8	100	2	23
民航飞行	0	0	0	0	1	55
其他	0	0	3	43	11	145
总计	91	1504	134	3049	133	2563

- (9) 特种设备的事故发生率是发达国家的 5—6 倍；
- (10) 民航运输飞行 1980—2004 年的平均重大事故率约 2.6 次/百万架次，是世界平均水平 1.5 次/百万架次的 1 倍多，是航空发达国家的 0.74 次/百万架次的 3 倍多；
- (11) 20 世纪末各行业工矿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存在有 980 多项，如进行整改需要资金数百亿；
- (12) 1996 年试行工伤保险制度以来，到 2004 年全国从业人员得到社会保险保护的不到 30%；
- (13) 我国受职业危害的职工在 2500 万人以上。全国每年新发职业病例数在万例以上，且逐年上升，增长率超过 10%。截至 2002 年底，全国累积发生尘肺病人 581377 例，疑似尘肺病患者 60 多万例，每年约 5000 人因尘肺病死亡；
- (14) 各类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超过 2000 亿元（约占 GDP 的 2%），相当于每年损失两个三峡工程，是 1000 多万个职工一年的劳动价值，是 1 亿农民一年的收入；
- (15) 自 1990 年以来的各类事故死亡总量每年以超过 6% 的速度在增长，与 GDP 增长速度基本同步。

1.1.3 安全生产事故原因分析

(1) 我国安全生产保障水平较低。

一是在活劳动（物质资料的生产过程中劳动者的脑力和体力的消耗过程）物化劳动的投入方面，我国目前各级政府安全监察人员的万人（职工）配备率是 0.2，美国是我国的 10 余倍、英国 22 倍、日本 7 倍、德国 16 倍、意大利 6 倍。这种状况造成很多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督不能到位。二是物化劳动（物质资料的生产过程结束后，凝结在产品中的劳动）方面，20 世纪 90 年代我国年均安全生产投入占 GDP 比例仅为 0.7%，而发达国家高达 3% 以上。美国用万人投入率计算，是我国的 3 倍，英国是我国的 5 倍，日本是我国的 3 倍多。

(2) 社会安全文化基础薄弱。

在公众层面上，西方人的生命价值理念是“惜命胜金”“珍视健康，但我国长期推崇的是“不怕苦、不怕死”的牺牲精神，“国家财产高于一切”的处事原则，人的生命和健康往往置于“事业”“主义”之后。在“经济指标至上”的背景下，各级政府官员“以人为本”和安全生产与社会经济科学协调发展的观念需要真正确立；经营者在处理全局利益与自身利益、眼前效益与长远效益、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关系时，缺乏科学的认识观；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有待提高。

(3) 安全生产保障条件与经济高速发展不相适应。

我国矿山、化工等传统的高危行业，由于长期高负荷产量的压力和客观的寿命周期，再加上经营者成本观念与单纯追逐效益的不合理认识，使许多企业生产本质安全条件较差，即生产工艺安全性能低下，安全设施和装置标准低，安全检测和监控技术水平低。同时高危行业在我国GDP比例结构中比重偏大，第二产业中建筑业、矿业、石油化工等高危险行业对我国GDP的贡献率占的比例较大。

(4) 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的地位、作用尚未得到发挥。

在20世纪90年代期间，我国有关安全生产的近50个科研院所的安全科学技术科研经费投入，来自国家的不到30%。科学技术在科学理论、科学研究、技术推广、经费投入、政策支持、产业发展等方面，都不能适应安全生产的需要。

(5) 安全生产执法环境有待改善，执法、监督、监察、管理手段有待加强。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体系不健全，与《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等安全生产法律相配套的法规有待完善；安全生产法规执行不严、落实不力；安全生产法规体系适用性和可行性有待提高；全社会安全生产法制观念有待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度不强；安全生产执法部门多，关系需要理顺，执法与管理职能需要协调；综合安全监管缺乏足够的执法权威；对中小企业安全监管不到位；安全生产监察力量薄弱；安全监察缺乏有效的技术保障手段。

1.2 我国安全生产监督与管理机制

1.2.1 基本概念

一、事故、事故隐患、危险、危险源重大危险源

1) 事故

造成人员死亡、伤害、职业病、财产损失或其他损失的意外事件(《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GB 6441-1986)将工伤事故分为20类)。

2) 事故隐患

生产系统中可导致事故发生的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和管理上的缺陷(考虑事故起因，将事故隐患归纳为21类)。

3) 危险

系统中存在导致发生不期望后果的可能性超过了人们的承受程度(危险度是事故发生的可能性与严重性的二元函数，是两者的结合)。

4) 危险源

可能造成人员伤害、疾病、财产损失、作业环境破坏或其他损失的根源或状态。

5) 重大危险源

《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六条规定，长期地或者临时地生产、搬运、使用或者储存危险物品，且危险物品的数量等于或者超过临界量的单元(包括场所和设施)。

其中，危险物品指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等能够危及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的物品。在《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00)中，举例给出了爆炸性物质、易燃物质、活性化学物质和有毒物质等共142种物质生产场所和储存区的临界量。

二、安全、本质安全、安全生产管理

1) 安全

生产系统中人员免遭不可承受危险的伤害(免遭不可承受的发生事故的危险)。

2) 本质安全

设备、设施或技术工艺含有内在的能够从根本上防止事故发生的功能。包括两种安全功能：

(1) 失误-安全功能：操作者即使操作失误，也不会发生事故或伤害。

(2) 故障-安全功能：设备、设施或技术工艺发生故障或损坏时，还能暂时维持正常工作或自动转变为安全状态。

上述两种安全功能应该是设备、设施和技术工本身固有的，即在它们的规划设计阶段就被纳入其中，而不是事后补偿的。

3) 安全生产管理

针对生产过程的安全问题，运用有效的资源，发挥人们的智慧，通过人们的努力，进行有关决策、计划、组织和控制等活动，实现生产过程中人与机器设备、物料、环境的和谐，达到安全生产的目标，即减少和控制危害，减少和控制事故，尽量避免生产过程中由于事故所造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环境污染以及其他损失。

三、劳动保护、安全生产、职业安全卫生

1) 劳动保护

劳动保护是依靠科学技术和管理，采取技术措施和管理措施，消除生产过程中危及人身安全和健康的不良环境、不安全设备和设施、不安全环境、不安全场所和不安全行为，防止伤亡事故和职业危害，保障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的总称。

2) 安全生产

安全生产为了使生产过程在符合物质条件和工作秩序下进行，防止发生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等生产事故，消除或控制危险有害因素，保障人身安全与健康，设备和设施免受损坏，环境免遭破坏的总称。

3) 职业安全卫生

职业安全卫生是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和职业卫生的统称，它是以保障劳动者在劳动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为目的的工作领域，以及在法律法规、技术、设备与设施、组织制度、管理机制、宣传教育等方面所有措施、活动和事物。

1.2.2 安全生产方针

安全生产方针是安全生产管理的总方针，是企业安全管理和政府、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共同方针。它不仅概括了安全生产的特点、性质，而且提出了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目标、方略，实际上也是对安全生产工作经验的总结。

我国安全生产方针的提出经历了从不成熟到比较完善的过程，反映了人们对安全生产规律认识的深化，是长期实践经验的总结。1952年第二次全国劳动保护工作会议首先提出劳动保护工作必须贯彻“安全生产”方针，1987年全国劳动安全监察工作会议正式提出安全生产工作必须做到“安全第一，预防为主”。2002年颁布实施的《安全生产法》以法律形式规定了“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把“综合治理”充实到安全生产方针当中，并在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的讲话中进一步明确。

在“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方针中，“安全第一”是指在生产劳动过程中，安全始终是第一位的，是头等重要的大事，生产必须安全，安全才能促进生产，抓生产首先必须抓安全。

安全生产方针体现了“以人为本”的思想。“以人为本”首先要以人的生命为本，要始终把人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全社会都必须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思想，把安全生产作为经济工作和经营管理工作中的首要任务来抓。同样，从业人员更应该树立“以人为本”的思想，时刻把保护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安全和健康作为大事，真正做到思想到位、措施到位，当安全与生产之间发生矛盾时，能够正确处理，确保安全。

安全生产方针体现了“预防”的思想。“预防为主”是指实现安全生产的最有效措施是对事故积极预防、主动预防，在每一项生产中首先要考虑安全因素，经常查隐患、找问题、堵漏洞、防微杜渐、防患于未然，自觉形成一套预防事故、保证安全的制度，把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从业人员在生产一线，直接从事生产作业，遇到危害的可能性更大，必须牢固树立“预防为主”的意识，在生产作业之前，把可能遇到的危险、防护措施、应急措施落实到位，防止事故的发生。

安全生产方针体现了“治理”的思想。“综合治理”是保证安全的具体方式和措施，由于形成事故隐患的多种因素相互联系、相互影响，所以安全生产工作的立足点，必须始终放在预防事故和治理隐患上，而不是被动地应付事故，不要等到付出生命代价、有了血的教训之后再去改进工作，而是通过法律的、经济的、行政的、教育的等多种形式和手段进行综合治理。

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就是要牢牢把握安全生产工作的主动权，把有效防范各类事故作为安全生产工作的主体性任务，坚持关口前